

再谈鬼现象

东方鬼蜮探奇



大连出版社

社会与文化漫谈之二

东方鬼蜮探奇

再谈鬼现象

方明 方亮 编写 ● 大连出版社

东方鬼域探奇

——再谈鬼现象

方明 方亮编写

大连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中山区昆明街36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春市印刷厂印刷

字数：150,000 开本：1/32 787×1092 印张：7

印数：1—10 000

1991年5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徐彬 徐成

封面设计：关伟

责任校对：恒田

ISBN7 - 80555 - 458 - 7 / B · 5

定价：2.95元

编者絮语

281136

世上本无鬼，而人言常有鬼。几十年亦然，几百年亦然，甚或几千年亦然。

不信鬼者说无鬼，信鬼者说有鬼，两者针锋相对，互不相让。这种斗争过去如此，现在如此，将来亦如此。

唯物主义从理论上否定了鬼的存在，这种胜利使人欣慰。但根深蒂固的鬼怪观念却一直在俗文化系统中顽固地滋生着枝蔓，以致影响着人们的思维。这种现状又让人担忧。

在欣慰与担忧并存的困扰下，不能不使人对否定鬼的思想斗争作一下回顾。我们以为，这种斗争之所以未能取得彻底胜利，有一点原因很值得注意，那就是人们常常满足于从理论上否定鬼的存在，而对被疑作鬼的怪异现象一概斥为虚妄，不屑于作合理的解释。结果，朴实而仁厚的世人在为你的高谈阔论所慑服之后，一接触具体现象时，刚刚建立起来的似乎是牢不可破的决心，顷刻间又土崩瓦解了。

我们这样说并不想贬低理论的作用，在与

迷信观念作斗争的时候，从来都不能丢掉这个犀利的武器。但是，正象打仗需要多种武器一样，只有一种武器是打不了胜仗的。机关枪固然厉害，但不能每个士兵人手一挺，还要有大炮、步枪以至手枪、匕首。

从实际出发，揭示事实真相，让鬼怪观念不攻自破，这也是一种斗争方式。对于转变世人的传统观念来言，这种方法的有用性还要更强一些。

比如，有一位长辫及膝的女子独宿家中，越想越怕，竟夺门而出。她刚跑出门外，忽觉身发伸出一只手，将其辫子抓住。她苦挣不脱，大叫有鬼。

如果不作任何解释，只向她大讲一通道理，说她不可能见到鬼，恐怕她本人及目睹者很难信服。如果有位肯于观察的细心人，事后发现门框上有个钉子，上边留着几绺头发，便想到那只鬼手就是这个钉子。他把这个发现讲给众人听，众人必定哑然失笑，遇鬼的说法也就烟消云散了。

看来，合情合理的解释可以而且应该成为我们消除鬼观念的法宝。

基于这种想法，我们查阅了很多中外书刊，挑选了一些流传较广，见证者较多，可信性较强的鬼故事，对它们逐一加以分析，找出

其中的疑窦和人为的痕迹，并尽量站在今天的科学水平上对其加以解释。对于目前尚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现象，我们则运用事实证明它们属于人间而不属于鬼域。

我们希望我们的这份辛劳能够收到预期的效果。我们也希望读者通过这本书能获得有益的启示。

目 录

鬼域 探奇	天罗地网鬼乌鸦 女鬼借男尸还魂 跨国鬼恋	(2) (10) (20)
鬼域 探奇	多情树下的鬼验 酒店歌女魂 人鬼奸情	(30) (40) (50)
鬼域 探奇	看不见的妒鬼 墓穴里的猫头鹰 海上鬼域	(62) (72) (84)
鬼域 探奇	歌舞厅前的芳魂 三尸案与鬼夫妻 火中鬼语	(92) (100) (110)

鬼域
探奇

墓地上的女子中学 (118)
越南艳鬼的故事 (126)
东庄妖案 (134)

鬼域
探奇

双鬼连环案 (144)
海滩鬼屋中的殉情女 (152)
泰国鬼婚 (160)

鬼域
探奇

马尼拉血案 (170)
被女鬼纠缠的房客 (178)

鬼域
探奇

箱根竹血谜 (186)
夜夜归来的亡魂 (198)
摩托女郎 (210)

• 鬼域探奇之一 •

天罗地网鬼乌鸦



你说是冤魂索命

我却道恶有恶报

天罗地网鬼乌鸦



冤魂索命是鬼故事中最常见的一类，流传范围很广，东方各个国家中都有。这类故事的情节大同小异，无非都是被害者虽死而魂魄不散，念念不忘以复仇为业，最终如愿以偿。

对于这类故事，无论是传讲者还是听众，都是很感兴趣的，而且大都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态度。因为冤魂索命的故事完全体现了恶有恶报的道德观念。负冤被害者大多是善良弱小之辈，在世时无力抗暴，如果死后能化为鬼魂复仇，岂不是大快人心！于是，人们在传讲这类故事时，往往不去追索其可靠性，反倒努力加以附会和掩饰，尽量让它既生动又可信。

然而，当我们试图揭示鬼的奥妙的时候，就不能不摒弃感情的色彩，去冷静而理智地检测一下这类故事的真实性。为了便于说明、分析问题，下面，先让我们讲一个真实的例子。

这个故事发生在新加坡的飞禽公园。这里原本是一条山谷，栖息着很多飞禽。后来经过一番精心设计，将一面巨大的铁丝网罩在山谷之上，形成一个天然巨笼，鸟儿在其中没

有被困之感，又无法飞出去。这个飞鸟巨笼一经建成，立刻名震全球，“天罗地网”这个非常贴切的称呼也不脛而走。凡是到新加坡去的人，都想到“天罗地网”参观。

70年代7月的一天，印尼某富商的独生女伊琳，偕同新婚丈夫林文直来到飞禽公园。伊琳年轻貌美，而且家资丰富，追求她的本国青年不乏其人，可她偏偏看中了香港商人林文直，这也许是千里姻缘一线牵吧！

伊琳站在一处瀑布前，兴高采烈地让林文直为她摄影留念。林文直取好了景，刚想拍照，突然从空中传来“呀呀”两声，原来是一只浑身黑色的乌鸦从他们头顶掠过。

伊琳并未介意，低头俯视画面的林文直却面色大变，举止失常。

“发生什么事了？”伊琳娇嗔道。

“没什么，”林文直陪着笑脸说，“刚才那两只乌鸦把我吓了一跳。”

“两只？”伊琳一愣，“我只看见一只。”

“不管是一只两只，反正有乌鸦出现就不吉利，我们走吧！”

“胡说八道，我才不那么迷信呢！”伊琳撅起嘴说，“刚进来就走，要走你自己走好了！”

林文直知道伊琳的富家小姐脾气，发起火来谁也惹不起。他虽然心中很不高兴，脸上还得勉强挤出笑容来。

他陪着伊琳走上一条林荫小径。不远处，一名管理人员正将一块切开的泰国熟木瓜放在树的横枝上，让鸟雀过来啄食。

伊琳觉得有趣，便嚷着要过去看看，林文直当然是不敢

不从。

就在他们刚要走过去的时候，忽听“呀”地一声嘶叫，一只黑油油的乌鸦从天而降，好象一架轰炸机似的俯冲下来，来势十分迅急。在那只乌鸦之后，还有一只小乌鸦尾随其后。林文直急忙扬起胳膊，想保护自己，也希望以此动作将乌鸦吓走。但是，他的动作竟毫无效果。那个大乌鸦好象根本不怕他，张开利爪，就在他的胳膊上留下了三条血痕，痛得他连声惊叫起来。

一名管理人员闻声赶来，见状连忙将林文直领到急救室，一边为他治伤止血，一边责怪他说：“我们这里的鸟雀一向十分平静，也习惯了不怕人类。但如果你触犯它，或者恐吓它，为了自卫，它随时都会伤害你。”

伊琳看得很清楚，林文直根本没有触犯那只乌鸦，她的小姐脾气不禁发作起来：“哼！你们把未驯服好的凶鸟放到游客常到的地方，伤了人我们还没追究，你们竟然反过来血口喷人，这是什么道理？”

奇怪的是，身为受害者的林文直好像不愿把事情闹大，连忙把伊琳劝开，急急忙忙离开了飞禽公园。

林文直已经毫无游兴，一心想返回旅馆休息，但又怕伊琳不高兴，只好硬着头皮，陪着妻子去圣淘沙岛乘坐空中缆车。

缆车在空中缓缓滑动，游客们都在居高临下地观赏新加坡市容，一个个全都兴致勃勃，只有林文直一个人显得心不在焉，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伊琳见他魂不守舍的样子，不禁又埋怨起来：“你到底

怎么了？这么好的风光你不陪我看，却在那里发呆！哼！”

林文直只好抬头向外望去，岂料就在这时候，“呀呀呀……”一连串乌鸦的叫声划破长空，两团黑影俯冲而下，仿佛要破窗扑入。缆车里的游客全都看清了，那不过是一大一小的两只乌鸦，可是林文直却吓得惨叫一声，当场晕倒过去。

缆车到站后，林文直立刻被送进医院。

伊琳心烦如麻，又有点莫名其妙。林文直的身心状况一直很正常，为什么会突然变得如此脆弱，竟然被两只乌鸦吓昏？

她哪里知道，在林文直眼里所看到的根本不是乌鸦，而是他死去的前妻和孩子。第一次在照相机的镜头里，他看到的是前妻拉着孩子，怒气冲冲地瞪着他，眼睛里好像渗出血来。第二次和第三次他所看到的仍然是前妻和孩子的鬼魂，睁着渗血的眼睛，飞扑过来向他索命，难怪他吓得魂不附体。

原来，林文直真名叫林光钊，是一个经常来往于东南亚各地的行商。大约10年前，他在印尼结识了一个华裔富商的爱女江绮娴。江父死后，江绮娴分得一笔遗产，很快与林光钊结了婚，婚后一齐去香港定居，住在跑马地。

一年后，江绮娴生下一个男婴，乳名伟仔，一家人生活得相当幸福。就在时这候，林光钊花花公子的本性暴露出来了，他挥霍无度，狂赌滥饮，不长时间就把江绮娴继承来的遗产败坏光了，再加上他的生意接连失败，结果落得个债台高筑。

有一次，他偶然来到印尼，在雅加达的一个宴会上巧遇

伊琳。他认为这是天赐良机，便撒谎说自己尚未成婚，以便接近伊琳。

在他的大献殷勤和疯狂进攻下，伊琳终于芳心默许。眼见得大功即将告成，这时候他才想起在香港的妻子和儿子。怎样处置他们呢？林文直苦无良策，索性把心一横，向伊琳撒了个谎，借故返回香港，将妻子和儿子都杀死了，把尸体埋在家中炉灶下边，然后用三合土封牢。他自以为干的神不知，鬼不觉，这才返回印尼与伊琳结婚。

再说在医院里，林文直终于苏醒过来。伊琳刚松了一口气，没想到他的神经变得不正常起来。清醒的时候与正常人无异，神志模糊时，就会喃喃自语地说出一些谁也听不懂的话语。

伊琳看到新婚丈夫变成这副模样，心急如火，提前结束了蜜月旅行，返回印尼。在通过印尼海关时，林文直又突然变得不正常起来，海关人员对他产生了怀疑，便对他加以盘问。他竟然不打自招，说出了他并非林文直，而是林光钊。

一听到林光钊这个名字，印尼海关人员立刻警惕起来，一边将他扣留，一边通知国际刑警组织。

原来，就在昨天，香港有一人家发现厨房天花板上渗有血渍，立刻报告给大楼管理人员。经过查问，才知道楼上那户人家已经很久没见有人出入了。警方接到报告后，立即派人将炉灶掘开，发现底下埋藏着一对母子的尸体，已经腐烂。警方经过调查，确认这家户主是失踪已久的林光钊，而死者正是他的妻子江绮娴和儿子林伟。于是，香港警方告知国际刑警组织，通缉林光钊归案。通缉令刚发出一天，林光

钊就自动承认了他的真实身份，还供认他的护照是高价买来的。

这个案子当年在东南亚曾轰动一时，见证人很多，其可信程度还是很高的。唯其如此，这个故事也就更具典型了。

读过这个故事，很多人都会不假思索地认定这是冤魂索命，不然林光钊怎么会白日见鬼，几乎吓死，后来还昏头昏脑地不打自招。有些人本来对鬼怪之事将信将疑，听了这个故事后，很容易转变立场，对这种事情相信起来。

其实，只要你能用科学的头脑思考一番，就不难发现，冤魂索命一类的事情并不离奇，可以作出合理的解释来。

读冤魂索命的事情，有一点必须引起我们的注意，那就是鬼魂显形无论形状怎样，都只有害人者自己看得见，别人一概看不到。在伊琳以及他人的眼里，不过是两只普通的乌鸦，只有在林光钊一个人眼里，才会变成被他害死的母子俩。

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差别呢？难道说鬼魂有办法只让某个特定的人看到自己的形象吗？当然不是这样。这里边完全是一种心理作用。害人者纵然本性残暴，但他们毕竟是人，内心深处也会潜藏着内疚与痛苦。再则，害人者最害怕暴露真相，时时刻刻在处心积虑地加以隐瞒，无形中也形成了一份沉重的思想负担，终日里寝食不安。经年累月地处在这样一种高度紧张状态下，害人者就很容易变得异常神经质，甚至神经崩溃。有时候，他们的眼前还会出现幻觉。幻觉的出现可以说是心理高度压抑的结果。害人的事情他们在梦中

都不敢说出来，但却顽固地横亘在他们的心头。实在无法排解出来，它们就会发生变异。可以这样说，幻觉也是一种排解，起码不会总是闷在心头。林光钊错把乌鸦看成亡妻亡子，应该就是这样产生出来的幻象。或者可以这样说，他并不是真的见到了鬼，而是他内心有鬼。

说到这里有人也许会问，如果说害人者会因为神经紧张而出现幻觉，那么为什么只出现一两次，而不是多次出现？这个问题提的还是有一定道理的。既然一个人总是处于神经紧张之中，那么就应该经常出现幻觉。

对于以上疑问，我们可以这样来解答：幻觉的出现是由多种条件促成的，神经紧张只是主要条件。幻觉的出现是由多种条件促成的，神经紧张只是主要条件。幻觉的出现还需要有触发的契机或媒介，一般不会凭空产生。触发林光钊产生幻觉的媒介有两个，一个是那张大网，另一个就是乌鸦。据林自述，那天游览飞禽公园时，一看见那张庞大无比的“天罗地网”，他心中就有了这样的感触：困在罗网里的鸟儿无论怎样上下飞腾，到头来还是逃不出去；自己杀了妻与子，总有一天会被警察发现，到头来还是法网难逃。在这样一种心情下，他听到了乌鸦叫。林光钊认定乌鸦叫不吉利，对于他来说，最不吉利的事莫过于真相败露。这时候再看到一大一小两只乌鸦，他立刻就会想到这是一对母子，进而联想到被他害死的一对母子。正是在这样一些条件在他心理上产生综合作用之后，他的眼前才出现了幻觉。

· 鬼域探奇之二 ·

女鬼借男尸还魂



男与女不变却变
鬼与人不通还通